滁州学院餐饮企业月度量化考核细则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核项目** | | **权重** | **考核方式及评分标准** | **实际**  **得分** |
| 常规  检查 | 饮食科 | 10% | 《滁州学院食堂食品安全监督评分表》和《滁州学院食堂伙食质量监督评分表》的均值。 |  |
| 10% | 《整改建议书》扣1分/次，扣完为止。  《处罚通知书》扣2分/次，扣完为止。 |  |
| 学生代表 | 15% | 依据《滁州学院学生食堂常规检查表》评分。 |  |
| 学校，地方市场监管、消防等部门检查 | 5% | 表扬：加1分/次；  整改：减1分/次，扣完为止。 |  |
| 学生  就餐率 | 总体月度平均  就餐率 | 3% | 依据实际在校生数量测算（以中餐为准）。  总体≥75%，各食堂均得3分；  70%≤总体＜75%，各食堂均得1.5分；  总体＜70%，此项各食堂不得分。 |  |
| 各食堂月度  平均就餐率 | 7% | 依据实际在校生数量测算（以中餐为准）。  1、会峰食堂（1、2楼）≥35%，得7分；  2、蔚然食堂（2楼）≥20%，得7分；  3、蔚然食堂（1楼）≥25%且琅琊食堂≥60%，得7分；  上述每少1%，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
| 学生  满意度测评 | | 40% | 通过线上渠道，进行学生满意度测评：  1、满意度（含比较满意度）≥85%，按30+10\*[（N-85）/15]计算得分，小数点保留一位。  2、75%≤满意度（含比较满意度）＜85%，按20+10\*[（N-75）/10]计算得分，小数点保留一位。  3、满意度（含比较满意度）＜75%，此项不得分。  4、N表示学生当月满意度测评数值。 |  |
| 师生  意见建议 | | 10% | 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收集师生意见建议，经查属实：  表扬：加1分/次；  整改：减1分/次，扣完为止。 |  |

**备注：**

**1.学校有权适时增加早、晚餐就餐率的考核及分值的确定。**

**2.学校有权根据上级政策调整和形势发展变化，对《滁州学院餐饮企业月度量化考核细则》进行修订完善。**